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ST 众和 公告编号：2019-041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以电话、短信及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拟召开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ST 众和 公告编号：2019-042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9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6 月 17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7 日 15:00 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 15:00 期间的任何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 年 6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众和工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海升、李志刚、程存秋将于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关于计提 2018 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

5、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8、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前述议案第 1 项及第 3 至 8 项已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已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第 3 项、第 4 项、第 7 项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人员之外的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00	《关于计提 2018 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	√
5.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8.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9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

2、登记地点：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众和工业园会议室。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92-5376599

传 真：0592-5376594 邮政编码：361022

3、登记办法：

（1）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19 年 6 月 17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70”，投票简称为“众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 年 6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7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8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愿意表决。（请以 “√”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即第 1 至第 8 项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计提 2018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00	《关于计提 2018 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	√			
5.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8.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9-043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上市公司”或“蓝黛传动”）于 2019 年 04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18 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 “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30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公司收到上述核准文件后及时开展标的资产过户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已过户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为 33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89.6765%股权，2019 年 05 月 20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台冠科技就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至公司名下事宜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编号：2190301866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交易对方已将其持有的台冠科技 89.6765%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台冠科技 99.6765%股权。

（二）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完成后， 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出售方及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约定完成以下事项：

1、公司尚需按照《购买资产协议》的具体约定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该等新增股份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上市。

2、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 亿元，公司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该事项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结果。

3、公司尚需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重组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等事项。

5、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重组涉及的新增股份发行及上市、承诺履行等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过户事宜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已合法有效的取得标的资产。

（二）律师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交易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具备实施标的资产过户的条件；标的资产已办理完毕资产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标的资产已过户至蓝黛传动；蓝黛传动尚需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注册资本变更等手续。

三、备查文件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的法律意见书》；

3、台冠科技的股权变更证明文件。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05 月 21 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9-040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1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21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进军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11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49,453,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7164%。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9,428,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686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7%。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5,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9%。（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以下提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2%；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68%；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5、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2%；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68%；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2%；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68%；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关于继续实施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9,453,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032%；反对：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68%；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此提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达、郑婷婷。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照明 公告编号：2019-043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累计不超过 1.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方式，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029）。

公司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保本型银行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存续期起始日	存续期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3.20%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联说明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理财产品均需经过严格筛选和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募集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此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产品的具体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存续期起始日	存续期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公告编号	收回日期	实际收益（元）
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开放式	10,000	2018 年 3 月 2 日	2018 年 6 月 2 日	4.7%	2018-023	2018 年 6 月 4 日	1,210,410.96
2	福建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 年第 1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 年 4 月 27 日	2018 年 7 月 26 日	3.6%	2018-030	2018 年 7 月 26 日	177,534.25
3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开放式	3,000	2018 年 5 月 7 日	2018 年 8 月 7 日	4.6%	2018-031	2018 年 8 月 7 日	347,835.62
4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开放式	9,000	2018 年 6 月 6 日	2018 年 9 月 6 日	4.5%	2018-033	2018 年 9 月 6 日	1,020,821.92
5	福建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 年第 147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 年 8 月 8 日	2019 年 2 月 14 日	3.3%	2018-041	2019 年 2 月 14 日	343,561.16
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 年 8 月 10 日	2018 年 11 月 9 日	4.15%	2018-042	2018 年 11 月 9 日	310,397.26
7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18 年 9 月 7 日	2018 年 12 月 7 日	4.00%	2018-053	2018 年 12 月 7 日	897,534.25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	2019 年 2 月 13 日	3.90%	2018-069	2019 年 2 月 13 日	294,904.11
9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1M）	保本开放式	9,000	2018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 月 11 日	3.30%	2018-073	2019 年 1 月 11 日	252,246.58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19 年 1 月 14 日	2019 年 4 月 15 日	3.85%	2019-001	2019 年 4 月 15 日	767,890.41
1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 年 2 月 15 日	2019 年 5 月 15 日	3.70%	2019-009	2019 年 5 月 15 日	270,657.53
12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 年 2 月 19 日	可随时主动赎回	2.1-3.3%	2019-010	未到期	
1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19 年 7 月 23 日	3.50%	2019-038	未到期	

七、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4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3,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206）。

2019 年 5 月 21 日， 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2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归还 9,900 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43,600 万元。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